

國軍花蓮總醫院病歷資料複製申請單暨委託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病人姓名	性別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字號	聯絡電話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年 月 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存 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歿		
申請用途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保險理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出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訴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參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補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
診治醫師		就醫科別		
申請內容 及 範 圍	申請內容	所需病歷內容及日期		份數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門診紀錄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急診紀錄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出院病歷摘要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護理紀錄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病程紀錄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手術紀錄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血液檢查報告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尿糞檢查報告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病理報告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文病歷摘要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本病歷	申請全本病歷複製，須醫療部主任核備			
內部作業 簽章欄位	櫃台受理人員	病歷組	主治醫師	醫療部主任

※為保護病患隱私申請病歷資料複製請備妥相關文件。

1. 本人申請：身分證明文件。
2. 往生者資料申請，請備妥：(1)具繼承者之身分證件正本；(2)與病人之關係證明文件；病人除戶證明(戶籍謄本或死亡證明)。
3. 收費說明：全部或部分病歷影印，20頁內，收『行政調閱基本費 200 元』，超過者每頁複印費用酌收 5 元；中文病歷摘要每科每份 500 元。
4. 病歷複製本：三個工作天；病歷摘要：七個工作天；中文病歷摘要：十四個工作天，申請後由承辦人通知取件。

申請人： (簽章) 身分證字號：
聯絡電話： 手機：
通訊地址：

受託人： (簽章) 身分證字號：
聯絡電話： 手機：
通訊地址：